

北方有佳釀·一杯競風流



BIO-DYNAMIC GROUP LIMITED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9

2009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報告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1
董事會報告	14
獨立核數師報告	22
綜合收入報表	24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5
綜合財務狀況表	26
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財務狀況表	30
財務報表附註	31
五年財務概要	7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主席)
李文濤先生 (行政總裁)
孫如暉先生
趙滌飛先生
李建權先生
呂貴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梁君國博士*
ZUCHOWSKI Sam先生*

* 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陳鄭良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史密夫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哈爾濱支行
招商銀行哈爾濱支行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2116室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WEBSITE

www.irasia.com/listco/hk/biodynamic/index.htm

股份代號：39

主席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人類是從自然中得到資源才可以生存，破壞其它生物的生存環境其實是在減少人類自己生存所需要的資源，限制人類的未來發展。人定勝天而同時增加人類和生物的衝突只會是短暫的勝利，可能是勝了一場仗但最終輸了戰爭。修復人類和自然的關係才可以增加人類持續發展的動力。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是以此為名。

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一個以乙醇為核心業務的集團。乙醇是由植物和微生物所組成的產品，作為飲料，它帶給陶醉效果；作為燃料，它可以代替汽油並減少污染，當然它還有許多其它醫藥和工業的用途。生產乙醇有三個部分需要特別的小心：原材料的種類、生產的方法和排污處理。本集團現正不斷努力去增強處理這三方面的能力，以加強我們的成本競爭能力，符合不斷提高要求的環境保護法例和規定，同時盡了企業的社會責任。

改變是痛苦但也是必要的，2007和2008年製造、建築成本突如其來的不斷上升和隨之2008年的金融風暴令正全力發展乙醇業務的本集團遇到困難。2009年對本集團而言是黎明前的黑暗時間。我們幸運地得到各位股東，合資企業的中方股東，和同意減薪的管理層的全力支持。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在2009年的12月中旬開始生產乙醇和飼料。我們現正發展一個多品牌的白酒銷售網絡，最近推出了「北方有佳釀，一杯競風流」的北國春白酒。

2010年是本集團準備起飛的一年。本集團每個業務：乙醇、飼料和酒類飲料都會向前推進並尋求質和量的突破。再次感激每一位股東，員工和合作夥伴，只有你們的支持，集團才可以繼續發展。

主席
路嘉星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

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投產，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2,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8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的哈爾濱生產設施仍處於初步生產階段，故錄得毛損約1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100,000港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3,1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49.4%。年內每股虧損為9.23港仙（二零零八年：18.54港仙）。

行政開支約為39,1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9.8%。減少乃因(i)確認購股權開支減少約11,400,000港元；(ii)哈爾濱生產設施建成後折舊費用增加約7,200,000港元；(iii)全體董事的薪酬削減約2,100,000港元；及(iv)與非常重大及關連交易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約1,800,000港元之淨影響所致。

其他開支約為10,1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86.8%。年度其他開支指本集團就其銀川生產設施的閒置廠房及設備所確認的進一步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約為2,9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33.4%。增加主要是因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其同系附屬公司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China Food」）就以37,000,000港元的代價收購Rightsouth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收購事項」）而訂立買賣協議。代價乃由本公司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471港元配發及發行78,556,263股本公司股份支付。於同日，本公司與China Food訂立購股權協議，據此，China Food向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購買China Food於廣州酒類專賣店連鎖有限公司合法及實益持有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00港元。

該等交易已由獨立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完成，而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尚未行使有關購股權。

Rightsouth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Rightsouth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銷售及分銷酒類業務。Rightsouth集團經營酒類連鎖專賣店，於中國廣州之銷售網絡包括18家零售店及23家專賣店，以及包括餐廳、酒店及企業的有效分銷網絡。該等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從事其生產、銷售及分銷食用乙醇的核心業務。同時，本集團將擴大其業務範圍，以發展酒類業務。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乙醇業務及酒類業務將於來年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收益及現金流量貢獻。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年內，務求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即時流動性及現金流量，本集團透過集資及銀行借貸取得進一步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通過以每股面值0.43港元先舊後新配售36,000,000股股份的方式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15,0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並將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借貸約為113,6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43.9%。

由於先舊後新配售及一名董事行使購股權，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於年內增加40,500,000股股份至613,507,000股股份。除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外，概無其他已發行資本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184,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15,7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442,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68,000,000港元）及約18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9,7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10,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700,000港元），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借貸包括銀行貸款約52,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600,000港元）、其他借貸約26,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200,000港元）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約34,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100,000港元）。所有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銀行貸款按介乎5.31%至6.37%（二零零八年：7.47%）的利率計息。其他借貸按介乎0%至9.72%（二零零八年：9.72%）的利率計息。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為免息。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2%（二零零八年：45%），按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負債淨額計算。

年內，本集團並無採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繼報告期結束後，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進一步通過以每股面值0.40港元先舊後新配售103,000,000股股份的方式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40,4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並將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考慮年內及繼報告期結束後所籌集的資金、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哈爾濱生產設施投產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財務支持，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足夠資金以於可預見未來如期履行其財務責任。

本集團的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故人民幣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的財政政策是僅於其潛在影響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情況下方管理外幣風險承擔。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其外匯狀況及（如有需要）採用對沖工具（如有），以管理外幣風險承擔。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3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的若干廠房及機器以及持有本集團11,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之已抵押存款之第三方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約有293名僱員（二零零八年：228名），總員工成本約為14,7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8,600,000港元）。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一般根據市況及個別員工的資歷釐定。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目的是提供獎勵予參與者，表揚其對本集團的貢獻，使本集團能招聘及挽留優質僱員長期為本集團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貫重視對股東之透明度及誠信度。董事會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管控本公司，兼顧本集團之業務、戰略決策及業績。日常營運及執行職權已授權給管理層。全體董事投入充足之時間及精力處理本集團事務。董事會相信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比例是合理的，並足以提供制衡，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六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李文濤先生、孫如暉先生、趙滌飛先生、李建權先生及呂貴品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

本集團之非執行董事為集團提供廣泛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彼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無論在本集團之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流程等事宜上，均帶來獨立的判斷，從而確保所有股東的利益均獲得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確保董事會考慮到所有股東的利益及客觀考慮所有事宜。本公司已收到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獨立性出具的年度確認及彼等於本報告日期仍被視作獨立。

董事會成員相互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董事會的均衡組成可確保董事會內較強的獨立性。董事會約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會議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召開四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討論本集團發展策略、投資項目及本集團營運與財務業績。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4/4
李文濤先生	1/4
孫如暉先生	3/4
趙滌飛先生	1/4
李建權先生	1/4
呂貴品先生	1/4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3/4
梁君國博士	4/4
Zuchowski Sam先生	4/4

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為會議準備議程，並確保遵守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公司秘書亦就每次會議作出詳細之會議記錄，所有董事均可索取。會議結束後，會議記錄初稿將於實際可行的時間內盡快給予全體董事傳閱，以供表達意見及批准。

所有董事均掌握有關及適時的資料，並可在有需要的情況下索取進一步資料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所有董事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享用其提供的服務。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提供董事會的文件及有關資料，並確保遵照董事會程序。

若主要股東或董事涉及潛在的利益衝突，有關事宜將於實際會議上討論，並非透過書面決議案處理。並無涉及利益衝突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會出席會議，以處理衝突事宜。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均採納董事會沿用的適用會議原則、程序及安排。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不同人士出任，以維持有效的職權分離。路嘉星先生出任本公司主席，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適時商討所有重要事宜。李文濤先生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監察本集團策略性規劃的實施。

董事任期及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輪席退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席位而被委任的董事，任期將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經由股東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當中載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項下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的標準。可能管有本集團未發表的股價敏感資料的指定僱員亦須遵守該守則。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特定垂詢，董事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的表現及發展前景提呈一個清晰及均衡的評估。董事會亦負責編製能夠真實及公平地持續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的賬目，以及其他股價敏感的公佈及財務披露資料。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履行該等職責所需的相關資料。

核數師向股東承擔的責任載於第22及23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並遵守守則釐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制訂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政策，並負責釐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薪酬委員會會議須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Zuchowski Sam先生及陸海林博士。Zuchowski Sam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曾召開一次會議，所有成員均有出席。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五日成立，並遵守守則釐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就董事的提名、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參考候選人的專業知識、業內經驗、個人操守及誠信，以及可貢獻的時間挑選董事候選人。於挑選過程中，提名委員會可能考慮推薦或有需要時聘請外部的招聘專業人員。提名委員會會議於需要時召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路嘉星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Zuchowski Sam先生及陸海林博士。Zuchowski Sam先生為該委員會主席。由於並無董事會空缺，故此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召開任何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二零零一年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核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陸海林博士為該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i)與外聘核數師審核外部審計結果、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對上市規則及法定規定的遵守；(ii)在提呈董事會審批之前就二零零八年度年報及二零零九年度中期報告的核數及財務報告事宜進行討論；及(iii)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體系。會議的出席情況如下：

	出席次數
陸海林博士	2/3
梁君國博士	3/3
Zuchowski Sam先生	3/3

核數師報酬

於年內，支付／應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核數服務酬金為640,000港元，稅務服務酬金為10,000港元。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維持良好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以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定期對本集團內部監控體系進行檢討。董事會參考由審核委員會、行政管理層及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審閱而對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作出評估。董事會相信目前的內部監控體系充足而有效。

內部核數部門遵從以風險及控制為本的方法。該部門定期對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和營運進行審核，以及按需要執行其他審閱。主要的審核調查結果及控制弱項的總結（如有）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核數部門監督就審核委員會作出之推薦建議所協定之跟進行動之進展。

與股東的溝通

本集團遵循及時向股東披露相關資料的政策。年報和中期報告向股東提供全面的營運及財務業績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直接交流意見的平台。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均盡力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回應股東詢問。本公司最少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足二十個營業日前通知本公司全體股東有關大會的日期及地點。本公司遵循守則之原則，鼓勵全體股東出席大會。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通過投票表決的規定。投票表決程序以及股東要求投票表決的權利的細節載於本公司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如下：

董事

路嘉星先生，54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路先生現為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的董事、味千（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統一企業中國控股公司（現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期間，路先生為中國龍工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前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他曾於多間跨國公司的香港辦事處擔任高級管理層，並擁有逾二十年中國經商經驗。路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從倫敦政經學院取得數學經濟學與計量經濟學（經濟）學士學位。他曾獲頒香港董事學會「二零零四年傑出董事獎」。路先生為哈爾濱市政協委員。

李文濤先生，54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彼現時負責監察本集團策略性計劃的執行。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非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前，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哈啤集團」）的董事兼主席。李先生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主修輕工業機器及設施。在一九八二年畢業後，彼於同年加入哈爾濱啤酒廠（「哈啤廠」），並於一九九五年加入哈啤集團。於一九九六年，彼獲委任為哈爾濱啤酒有限公司總經理。彼為一名高級工程師，並從哈啤廠及哈啤集團的工作中累積超過二十年啤酒業經驗。他曾獲授多個獎項，包括全國輕工系統勞動模範、黑龍江省十大傑出青年、哈爾濱市十佳企業經營者及全國「五一」勞動獎章。彼亦為哈爾濱市第十一屆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之一。

孫如暉先生，44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期間，彼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孫先生現時負責本公司的國際事務。彼為CEC Management Limited的董事，並為亞洲煤業有限公司（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於協助成立CEC Management Limited前，彼為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的董事總經理及總法律顧問。孫先生曾為InBev的亞洲策略及業務發展董事。出任InBev的職務前，彼為香港McKinsey & Company, Inc.的公司融資及策略實務顧問。在於McKinsey任職前，孫先生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的企業組任職執業律師。孫先生持有伊利諾大學法律學院的法學博士及康奈爾大學的文學士學位。

趙滌飛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他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技術執行總監，負責管理啤酒技術部及品質控制部。彼畢業於大連輕工學院，主修工業發酵學，並擁有食品工程專業碩士學位。趙先生於啤酒業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李建權先生，51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從事人事管理工作超過十年，而由一九九四年至今一直從事科研工作。李先生畢業於北京對外貿易大學，主修國際貿易。

呂貴品先生，54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曾擔任寧夏西部光彩產業基地有限公司總經理，以及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擔任證券時報旗下的深圳市懷遠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呂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主修中文。

楊鼎立先生，37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現為She Communications Limited (「she.com」) (以香港為基地、具領導地位的女性生活通訊公司) 行政總裁及聯合創始人。楊先生現時亦為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亞洲煤業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在創辦she.com前，楊先生曾為Telecom Venture Group Limited的聯繫人士以及波士頓及香港Arthur Andersen & Company的顧問。楊先生畢業於美國Brown University，持有應用數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從美國Northeastern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會計碩士學位。楊先生為執業會計師及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

陸海林博士，60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博士於私人及上市公司的會計及審計工作、財務顧問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彼持有馬來西亞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南澳洲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彼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學會的會員。彼為萬豪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的主席，並在多間現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永發置業有限公司、飛毛腿集團有限公司及眾安房產有限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君國博士，58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香港城市大學社會資本及影響評估研究組主任及應用社會科學系副教授。自一九九一年起，彼一直為香港政府、公共機構、志願團體、傳媒及私人企業提供顧問／專業服務。

ZUCHOWSKI Sam先生，62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投資銀行及其他直接投資範疇擁有豐富經驗，彼於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Inc.、First Pacific U.S. Securities (Aust.) Ltd及Capitalcorp Ltd.均擁有職務。彼亦曾出任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上市公司的董事。Zuchowski先生於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符輝先生，47歲，本公司營運總監。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辭任。符先生負責監管集團之日常營運。彼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兼營運總監。符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哈爾濱啤酒廠，同年畢業於大連輕工學院，主修工業發酵學，並持有哈爾濱理工大學之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符先生獲委任為哈爾濱啤酒廠釀酒技術、研究與開發部經理。符先生曾為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之啤酒工程師及高級發酵工程師，從哈爾濱啤酒廠及哈爾濱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工作中累積超過二十年啤酒業經驗。

王明顏先生，49歲，本公司區域經理。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彼曾為哈爾濱啤酒有限公司的總經理。王先生為高級工程師，於啤酒行業累積超過二十年經驗。王先生畢業於哈爾濱輕工學院。

陳素芳女士，36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加入本集團。陳女士於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學。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24至75頁。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載於第76頁。有關資料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予以適當重列／重新分類。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29。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訂有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約207,736,000港元，相當於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約386,276,000港元扣除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累積虧損約178,540,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將有資金償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股款紅股的方式派發。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總銷售額的90.3%，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53.1%。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的87.1%，當中最大客戶的採購額佔45.9%。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的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本年度的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李文濤先生
孫如暉先生
趙滌飛先生
李建權先生
呂貴品先生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博士
梁君國博士
Zuchowski Sam先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路嘉星先生、李文濤先生、楊鼎立先生及Zuchowski Sam先生將輪席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

本公司已收到陸海林博士、梁君國博士及Zuchowski Sam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於本報告日期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1至13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獲提名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作出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報酬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責任、表現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董事的合約權益

年內，各董事概無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保存之登記名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資料，各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本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通過配偶	總額	
路嘉星先生	3,160,000	—	3,160,000	0.52
李文濤先生	950,000	—	950,000	0.15
孫如暉先生	—	230,000	230,000	0.04
趙滌飛先生	2,220,000	—	2,220,000	0.36
李建權先生	5,296,000	—	5,296,000	0.86
呂貴品先生	6,432,000	—	6,432,000	1.05
	<u>18,058,000</u>	<u>230,000</u>	<u>18,288,000</u>	<u>2.98</u>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之 購股權數目
路嘉星先生	3,320,000
李文濤先生	4,050,000
孫如暉先生	3,320,000
趙滌飛先生	3,000,000
呂貴品先生	2,400,000
楊鼎立先生	200,000
陸海林博士	200,000
Zuchowski Sam先生	200,000
	<hr/>
	16,690,0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於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獲授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收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

好倉：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402,516,263	65.6
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95,000,000	31.8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8,960,000	21.0
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8,960,000	21.0
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78,556,263	12.8
CEC F&B Limited (附註5)	受控制法團權益	78,556,263	12.8

附註：

- (1) 百分比數字乃按相關股份數目佔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百分比計算。
- (2)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擁有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而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亦間接持有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約88.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於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及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擁有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於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及CEC Agricapital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78,556,263乃根據本公司與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訂立之買賣協議配發予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之代價股份。於報告期末後，78,556,263股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配發予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
- (5) CEC F&B Limited擁有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之88.6%。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EC F&B Limited於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的有關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就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所作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本集團利益提供鼓勵及獎賞。該計劃之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下表披露年內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變動：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董事							
路嘉星先生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3,320,000	-	-	3,320,000			
李文濤先生	1,550,000	-	-	1,55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2,500,000	-	-	2,50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4,050,000	-	-	4,050,000			
孫如疇先生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1,660,000	-	-	1,66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3,320,000	-	-	3,320,000			
趙滌飛先生	750,000	-	-	75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2,250,000	-	-	2,25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3,000,000	-	-	3,000,000			
李建權先生	2,250,000	-	(2,25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2,250,000	-	(2,250,000)	-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4,500,000	-	(4,500,000)	-			
呂貴品先生	600,000	-	-	60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1,800,000	-	-	1,800,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2,400,000	-	-	2,400,000			
楊鼎立先生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	200,000	-	200,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 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於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陸海林博士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	200,000	-	200,000			
Zuchowski Sam先生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二年二月十日	0.19
	-	100,000	-	100,000	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一零年二月十一日至一三年二月十日	0.19
	-	200,000	-	200,000			
	20,590,000	600,000	(4,500,000)	16,690,000			
其他僱員							
總額	4,088,000	-	-	4,088,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年十月三十日	0.288
	7,445,000	-	-	7,445,000	零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零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二年十月三十日	0.288
	11,533,000	-	-	11,533,000			
	32,123,000	600,000	(4,500,000)	28,223,000			

年內未行使購股權列表附註：

* 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由授出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購股權行使價可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之其他類似變動情況下作出調整。

***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59港元。緊接年內購股權出售日期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0.187港元。

董事已按照「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於年內授出之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價值：

承授人	於年內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理論價值 港元
楊鼎立先生	200,000	19,000
陸海林博士	200,000	19,000
Zuchowski Sam先生	200,000	19,000
	600,000	57,000

董事會報告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為普遍使用之購股權估值方法。計算購股權之價值時使用之主要假設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計算估值時所用之計算日期為購股權授出日期。

由於輸入模式之多項預期未來表現假設之主觀性質及不肯定因素，以及模式本身之若干內在限制，故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購股權之價值受到若干基本限制。

購股權價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而有不同之結果。所使用變數之任何變動或會對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透過公開途徑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人士至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重大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重聘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路嘉星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24至75頁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正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確認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根據情況做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報告僅對各股東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此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的審核工作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之內部監控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吾等並無作出保留意見，惟請垂注財務報表附註2.1，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綜合虧損淨額61,907,000港元，而 貴集團於該日的綜合流動負債超逾其綜合流動資產185,002,000港元。此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質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

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2,214	3,780
銷售成本		<u>(13,670)</u>	<u>(9,923)</u>
毛損		(11,456)	(6,143)
其他收入	5	1,144	1,265
銷售及分銷成本		-	(52)
行政開支		(39,071)	(43,300)
其他開支		(10,126)	(76,581)
融資成本	7	<u>(2,941)</u>	<u>(882)</u>
除稅前虧損	6	(62,450)	(125,693)
所得稅抵免	10	<u>543</u>	<u>8,138</u>
年度虧損		<u>(61,907)</u>	<u>(117,555)</u>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53,134)	(104,916)
少數股東權益		<u>(8,773)</u>	<u>(12,639)</u>
		<u>(61,907)</u>	<u>(117,555)</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3	<u>(9.23)港仙</u>	<u>(18.54)港仙</u>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61,907)</u>	<u>(117,555)</u>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2)</u>	<u>16,210</u>
年度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2)</u>	<u>16,210</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61,909)</u>	<u>(101,345)</u>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u>(53,136)</u>	<u>(93,396)</u>
少數股東權益		<u>(8,773)</u>	<u>(7,949)</u>
		<u>(61,909)</u>	<u>(101,34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33,714	355,440
預付土地租金	15	32,370	33,173
其他無形資產	17	75,203	77,93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1	1,442	1,487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2,729	468,039
流動資產			
存貨	19	5,854	461
應收貿易賬款	20	4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5,245	3,969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33	-	1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3	263	56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	10,308	3,724
流動資產總值		31,718	8,73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3	2,96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99,562	99,2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79,502	44,864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3	615	28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33	34,072	34,074
流動負債總額		216,720	178,464
流動負債淨額		(185,002)	(169,73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7,727	298,30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	14,917	15,460
遞延收入	27	12,426	12,88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343	28,347
資產淨值		230,384	269,95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61,351	57,301
儲備	30(a)	123,510	158,362
少數股東權益		184,861	215,663
		45,523	54,296
權益總額		230,384	269,959

路嘉星
董事

孫如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6,600	359,437	15,308	2,150	7,636	(151,537)	289,594	62,245	351,83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11,520	(104,916)	(93,396)	(7,949)	(101,345)
發行股份	28	701	9,795	(8,478)	-	-	-	2,018	-	2,018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	17,447	-	-	-	17,447	-	17,44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01	369,232	24,277	2,150	19,156	(256,453)	215,663	54,296	269,959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7,301	369,232	24,277	2,150	19,156	(256,453)	215,663	54,296	269,95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2)	(53,134)	(53,136)	(8,773)	(61,909)
發行股份	28	4,050	17,521	(4,795)	-	-	-	16,776	-	16,776
股份發行開支	28	-	(477)	-	-	-	-	(477)	-	(477)
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29	-	-	6,035	-	-	-	6,035	-	6,03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351	386,276*	25,517*	2,150*	19,154*	(309,587)*	184,861	45,523	230,384

* 該等儲備賬包含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綜合儲備123,51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8,362,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62,450)	(125,693)
經以下調整：			
融資成本	7	2,941	882
利息收入	5	(9)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6	96	–
折舊	14	10,669	3,42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999	1,0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2,735	5,474
遞延收入攤銷	27	(460)	(4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10,126	9,662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7	–	64,591
商譽減值	16	–	2,32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9	8,724	–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6,035	17,447
		(20,594)	(21,365)
存貨減少／(增加)		(14,117)	2,155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4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1,474)	(261)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		2,96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4,871	14,330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7	(1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297	(125)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增加		329	286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		(37,750)	(4,997)
已付利息		–	–
已付稅項		–	–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7,750)	(4,9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7,750)	(4,99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	5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631)	(76,1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709	–
出售附屬公司		–	1,56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913)	(74,565)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8	16,776	2,018
股份發行開支	28	(477)	–
新銀行及其他借貸		57,810	44,86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3,170)	–
已付利息		(2,706)	(57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8,233	46,30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6,570	(33,256)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724	32,85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4	4,126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8	3,7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10,308	3,724

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8	<u>209,517</u>	<u>209,517</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09,527</u>	<u>209,542</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21	281	26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86,296	74,329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33	–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919</u>	<u>3,373</u>
流動資產總額		<u>88,496</u>	<u>77,981</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u>3,419</u>	<u>964</u>
流動負債總額		<u>3,419</u>	<u>964</u>
流動資產淨額		<u>85,077</u>	<u>77,017</u>
資產淨值		<u>294,604</u>	<u>286,559</u>
股權			
已發行股本	28	61,351	57,301
儲備	30(b)	<u>233,253</u>	<u>229,258</u>
股權總額		<u>294,604</u>	<u>286,559</u>

路嘉星
董事

孫如暉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生物動力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GT, Uglu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2116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Orient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乃本公司直屬控股公司，而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乃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2.1 呈列基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185,002,000港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79,502,000港元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或重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綜合虧損為61,907,000港元。

為加強本集團的資本基礎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即時流動性及現金流量，以及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最終控股公司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政支持。此外，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下旬，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開始營運試驗。截至批准此等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已完成生產許可證的若干申請程序。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從政府機構取得生產許可證。

鑑於上述財政支持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透過以每股面值0.40港元配售103,000,000股新股份之方式進一步集資所得款項淨額約40,429,000港元（附註36(b)），董事信納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將能如期履行其財務責任，並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未來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財務報表內。

2.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而成。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以港元呈列，而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值皆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編製基準 (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列賬,並繼續綜合列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公司間結餘導致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綜合列賬時悉數抵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集團持有,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中的權益。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	經營分類 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入—決定一個實體是否作為主體或代理人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修訂	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內嵌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內嵌式衍生工具的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興建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對沖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撥至資產(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八年十月)**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列載於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

** 本集團已採納所有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控股權益的修訂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者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續)

除下文進一步闡述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的影響外,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亦無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使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該項經修訂準則將擁有人及非擁有人之權益變動分開。權益變動表僅包括與擁有人交易之詳情,而所有非擁有人權益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此項準則引入全面收入表,將所有已於損益確認之收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於權益直接確認之已確認收支項目,以單份報表或兩份相連報表呈列。本集團選擇呈列兩份報表。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財務報表並無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比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首次採納者之比較數字披露之有限度豁免的修訂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款項—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分類的修訂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的修訂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⁴
列載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的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修訂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控股權益的修訂 ¹
香港詮釋第4號(經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約的租賃期限 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對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當中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性及澄清措辭。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的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每項準則或詮釋的過渡條文有所不同。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進行評估，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財務及營運政策的實體，以從其活動獲取利益。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列賬，並繼續綜合列賬直至控制權終止之日。

附屬公司的業績列入本公司的收入報表內，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列賬為成本減減值虧損。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指業務合併成本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被收購的可辨認資產的公平值淨額的權益，以及於收購日期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

收購產生的商譽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商譽的賬面值需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各現金產出單位，或一組現金產出單位，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得益，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該等組別單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商譽 (續)

減值乃透過評估商譽相關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別) 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組成現金產出單位 (現金產出單位組別) 一部分，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業務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算。

非金融資產 (商譽除外) 減值

倘若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為資產進行每年減值測試 (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除非資產產生的現金流量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多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在此情況下，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釐定)，否則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售價淨額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的折扣率計算預計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而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減值虧損於出現期間在收入報表內於符合減值資產功能的支出類別中列支。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均會作出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於過往年度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上述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的金額。先前就某項資產 (商譽除外)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會在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予以撥回，惟撥回的數額不得超出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已釐定的賬面值 (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出現期間計入收入報表。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有關人士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仲介人(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同一方控制；(ii)於本集團擁有權益可行使重大影響力；或(iii)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其中一名成員；
- (c) 該人士為(a)或(b)所述之任何人士之家族近親；或
- (d) 有關人士受直接或間接歸屬於(b)或(c)項所述人士之實體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具重大影響力，或擁有重大投票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值減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該項資產達至運作狀況及將之運至擬定用途地點之直接應計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該等開支產生之期間於收入報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大型檢驗的開支於資產的賬面值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份須分段重置,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獨立資產,並設定特定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

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以直線法按其成本值以估計可用年期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而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3%-4%
廠房及機器	7%-20%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10%-14%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或價值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份於出售或估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收入報表確認之任何盈虧乃有關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處於建造或安裝中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造之直接成本,以及建造期間發生的可予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已完成並可供使用時,在建工程將轉入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限年期之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作評估減值。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作檢討。

技術

已購入技術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3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商標

商標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3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客戶基礎

客戶基礎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之20年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為經營租賃。當本集團為出租人時，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之資產被列作非流動資產，在經營租賃下應收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內。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在經營租賃下應繳付之租金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在收入報表內扣除。

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最初按成本列賬，並其後於收入報表中以直線法在租約年期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乃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者劃分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會釐定其分類。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量，如屬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續)

所有定期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 確認。定期買賣是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

隨後計量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計量後，此類資產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減任何減值準備按攤銷成本計量。攤銷成本在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後計算，包括屬於實際利率固有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收入報表內的財務收入。出現減值時產生的虧損於收入報表內的其他經營費用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 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並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負責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現金流量；以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一項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而確認入賬。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的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並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數額上限 (以較低者為準) 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且僅倘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的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存在客觀減值跡象(一項已發生的「虧損事件」)，而該項虧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所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會被視為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借款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倘本集團釐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以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如果有客觀證據顯示已產生減值虧損，資產的賬面值與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之間差額計算減值虧損。估算未來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以該金融資產原來的實際利率(即首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如貸款附帶浮動利率，則計算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當時的實際利率。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直接或間接通過撥備賬目作出削減，而虧損金額於收入報表確認。利息收入於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併撇銷。

倘其後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因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若未來撇銷其後撥回，則該項收回計入收入報表的融資費用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指定為作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負債之分類。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則加入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及計息貸款及借貸。

隨後計量計息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值，惟倘折讓之影響並不重大，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及於按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序於收入報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乃透過收購所產生之任何折讓或溢價或作為實際利率一整體部份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乃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中。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按重大不同條款之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被重大修訂，該等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之差異於收入報表內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成本而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高度流通性之短期投資（可隨時套現為已知數額之現金，而其低風險價值變更，且購入時之到期日較短，一般而言為三個月內），該等金額扣除要求付還之銀行透支及佔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主要部份。

就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乃指不受限制動用之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有可能需要動用日後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時，撥備方予以確認，惟可就責任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

倘折現影響重大，就撥備確認之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之日後開支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已折現現值增加則計入收入報表之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或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本期或過往期間之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計及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當前之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繳付之金額計算。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之賬面值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提撥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除非：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商譽或進行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時初步確認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投資有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之撥回時間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之未動用稅收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惟以可能出現日後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之未動用稅收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除非：

- 倘遞延稅項資產乃與因首次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之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而在進行交易時遞延稅項資產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及
- 就與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差額相當可能於可見將來將會回轉及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減值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日後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水平。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重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撥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施行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

倘現有可依法執行權利，容許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而該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稅務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對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將可收取並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該項補助如與開支項目有關，則將有系統地將該項補助配對擬補貼之成本，於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該項補助如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乃計入遞延收入賬項，再於有關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等額每年分期計入收益報表。

收益確認

倘收益會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並能可靠計算時，方會按下列基準予以確認：

- (a) 從貨物銷售取得之收入，在貨物重大風險及回報之擁有權已轉予買家，而本集團對其再無參與和擁有權相關之管理，亦對已售出貨物再無實際控制權之時確認；及
- (b) 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制採用實際利率方法，以有關利率在金融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折現估計未來可收取現金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

本公司實施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之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權益工具之代價(「以權益結算交易」)。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予與僱員進行以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之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以權益結算交易之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各報告期末確認之以權益結算交易之累積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之股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入報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積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之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之以權益結算交易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條件或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變更，倘獎勵之原有條款已獲達致，所確認之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之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之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之交易之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之授予獎勵之開支，均應立刻確認。是項包括歸屬條件於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未能達成之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之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之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之變更，一如前段所述。所有股權結算交易獎勵之註銷均會作相同處理。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影響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符合資格參與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該項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收入報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所運作的中央退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該中央退休計劃之規則須支付時計入收入報表。

終止合約福利

本集團須通過周詳、正式之計劃(該計劃須並無任何實際撤銷之可能性)，明確地表示終止僱用員工或對自願遣散之僱員提供福利，方會確認終止合約福利。

借貸成本

因收購或建設合資格資產(需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其原定用途或出售者)而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乃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而予以資本化。倘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則該等借貸成本將會停止資本化。將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貸作短期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彼等產生之期間列作開支。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於籌集資金時產生之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乃於財務狀況表歸類為權益部份中另作分配之保留溢利，直至其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後，則被列作負債確認入賬。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原因是本公司之組織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之權力。因此，中期股息乃於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內之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訂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之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之有關功能貨幣之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之匯率再換算。所有匯兌差額撥入收入報表處理。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初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日期之匯率換算。

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之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其收入報表則按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為外匯儲備。出售海外業務時，就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入之部份在收入報表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則按該本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之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報告期末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或然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明朗因素

很大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之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於下文討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估計（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所有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可收回，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出現減值，而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乃根據從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獲得的具約束力銷售交易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資產附帶的成本而釐定。倘採用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且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其他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管理層就其無形資產（商譽除外）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攤銷開支。此估計根據資產所附未來經濟利益之預計消耗模式或（如適用）與資產相關之合約或其他法律權利作出。本集團將於可使用年期有別於以往估計者情況下，修改無形資產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可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形式收取報酬。該等與僱員進行之以股權結算交易之成本乃參照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並已就預期波幅、股息率及無風險利率等作出假設。有關成本連同權益之相應增加在服務條件得到履行之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之各報告期末就以股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之程度及本集團對於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減值，此需估計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取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有關現金流量之現值。由於商譽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獲悉數減值，故商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零（二零零八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90%以上的業務與製造及銷售乙醇產品有關，本集團90%以上產品乃出售予中國大陸的客戶。故此並無披露分類資料。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出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計及退貨及貿易折扣。

收益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2,214	3,780
其他收入		
政府資助*	675	672
遞延收入攤銷(附註27)	460	454
銀行利息收入	9	56
其他	-	83
	1,144	1,265

* 本集團已從當地政府取得新型工業化發展的政府資助。並無有關該等資助的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得出：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4,946	9,069
折舊	14	10,669	3,42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15	999	1,03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7	2,735	5,474
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360	360
核數師酬金		640	72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酬		7,836	9,864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6,035	17,447
退休金計劃供款		868	1,307
		14,739	28,618
外匯差額淨值		-	33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9	8,724	-
其他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10,126	9,662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17	-	64,591
商譽減值	16	-	2,328
		10,126	76,581
銀行利息收入	5	(9)	(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96	-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4,834	2,337
減：資本化利息	(1,893)	(1,455)
	2,941	8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規定披露之本年度董事薪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袍金	<u>1,000</u>	<u>1,500</u>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20	2,70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3,801	11,133
退休金計劃供款	<u>10</u>	<u>16</u>
	<u>4,931</u>	<u>13,849</u>
	<u>5,931</u>	<u>15,349</u>

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作出之服務而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就於歸屬期內在收入報表確認的購股權，其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釐定，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載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事項內。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袍金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陸海林博士	100	18	118	150	-	150
梁君國博士	100	-	100	150	-	150
Zuchowski Sam先生	100	18	118	150	-	150
	<u>300</u>	<u>36</u>	<u>336</u>	<u>450</u>	<u>-</u>	<u>450</u>

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零八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薪酬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100	-	472	5	577
孫如暉先生	100	-	472	5	577
李文濤先生	100	500	576	-	1,176
趙滌飛先生	100	300	804	-	1,204
呂貴品先生	100	20	619	-	739
李建權先生	100	300	804	-	1,204
	600	1,120	3,747	10	5,477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100	-	18	-	118
	700	1,120	3,765	10	5,595
二零零八年					
執行董事：					
路嘉星先生	150	-	1,746	8	1,904
孫如暉先生	150	-	1,746	8	1,904
李文濤先生	150	1,050	1,874	-	3,074
趙滌飛先生	150	650	2,089	-	2,889
呂貴品先生	150	350	1,589	-	2,089
李建權先生	150	650	2,089	-	2,889
	900	2,700	11,133	16	14,749
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	150	-	-	-	150
	1,050	2,700	11,133	16	14,899

年內並無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零八年：四名）董事，其薪酬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8。其餘一名（二零零八年：一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於本年度之薪酬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90	54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407	1,4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	12
	<u>1,109</u>	<u>2,021</u>

10. 所得稅

年內，由於並無產生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且亦無其他地區就應課稅溢利稅項計提撥備。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年度遞延稅項抵免（附註26）	<u>(543)</u>	<u>(8,138)</u>

採用香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註冊地）法定稅率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除稅前虧損	<u>(62,450)</u>		<u>(125,693)</u>	
按法定稅率的稅項	(10,304)	16.50	(20,739)	16.50
不可扣稅的開支	2,532	(4.05)	3,263	(2.6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8,862	(14.19)	12,105	(9.63)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u>(1,633)</u>	<u>2.61</u>	<u>(2,767)</u>	<u>2.2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的稅項抵免	<u>(543)</u>	<u>0.87</u>	<u>(8,138)</u>	<u>6.47</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續)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律，本地投資企業及外國投資企業的適用稅率已標準化為25%。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獲利的首兩年(經扣除往年產生的虧損)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享有50%稅項減免。雖然此間附屬公司自註冊日期起並無應課稅溢利，惟根據國務院關於實行企業所得稅過渡性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不論其是否有應課稅溢利，此間附屬公司應於二零零八年首年獲免稅。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虧損包括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附註30(b))的約14,289,000港元虧損(二零零八年：25,703,000港元)。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75,801,521股(二零零八年：566,019,197股)計算。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毋須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就攤薄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84,434	24,767	161	125	260,552	370,039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09)	(10,590)	(83)	(53)	(564)	(14,599)
賬面值淨額	81,125	14,177	78	72	259,988	355,44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1,125	14,177	78	72	259,988	355,440
添置	-	-	-	-	1,893	1,893
減值	-	(8,059)	(29)	(63)	(1,975)	(10,126)
出售	-	(96)	-	-	(2,709)	(2,805)
年內折舊撥備	(3,095)	(7,468)	(31)	(75)	-	(10,669)
轉撥	-	251,290	-	5,612	(256,902)	-
匯兌調整	(4)	(2)	-	-	(13)	(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78,026	249,842	18	5,546	282	333,71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430	275,695	166	5,750	2,821	368,862
累計折舊及減值	(6,404)	(25,853)	(148)	(204)	(2,539)	(35,148)
賬面值淨額	78,026	249,842	18	5,546	282	333,71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483	22,283	155	118	117,928	150,967
累計折舊	(173)	(1,033)	(40)	(19)	-	(1,265)
賬面值淨額	10,310	21,250	115	99	117,928	149,702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0,310	21,250	115	99	117,928	149,702
添置	-	521	-	-	208,941	209,462
減值	(2,025)	(7,043)	(15)	(22)	(557)	(9,662)
年內折舊撥備	(1,059)	(2,324)	(27)	(10)	-	(3,420)
轉撥	73,282	545	-	-	(73,827)	-
匯兌調整	617	1,228	5	5	7,503	9,35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1,125	14,177	78	72	259,988	355,44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84,434	24,767	161	125	260,552	370,039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09)	(10,590)	(83)	(53)	(564)	(14,599)
賬面值淨額	81,125	14,177	78	72	259,988	355,440

本集團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10,1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9,662,000港元)，乃因各自的賬面值低於本公司董事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廠房及機器之賬面淨額約39,0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2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預付土地租金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34,370	33,297
年內確認	(999)	(1,034)
匯兌調整	(2)	2,107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33,369	34,370
列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	(999)	(1,197)
	<hr/>	<hr/>
非即期部分	32,370	33,173
	<hr/>	<hr/>

租賃土地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位於中國大陸。

16.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2,328	2,328
累計減值	(2,328)	—
	<hr/>	<hr/>
賬面值淨額	—	2,328
	<hr/>	<hr/>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2,328
年內減值	—	(2,328)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技術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客戶基礎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61,839	16,100	–	77,939
年內攤銷撥備	(2,170)	(565)	–	(2,735)
匯兌調整	–	(1)	–	(1)
	<u>59,669</u>	<u>15,534</u>	<u>–</u>	<u>75,20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669	15,534	–	75,20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5,888	27,633	27,742	151,263
累計攤銷及減值	(36,219)	(12,099)	(27,742)	(76,060)
	<u>59,669</u>	<u>15,534</u>	<u>–</u>	<u>75,203</u>
賬面值淨額	59,669	15,534	–	75,203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94,290	25,546	25,429	145,265
年內攤銷撥備	(3,196)	(909)	(1,369)	(5,474)
年內減值	(29,255)	(10,017)	(25,319)	(64,591)
匯兌調整	–	1,480	1,259	2,739
	<u>61,839</u>	<u>16,100</u>	<u>–</u>	<u>77,939</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839	16,100	–	77,93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5,888	27,633	27,742	151,263
累計攤銷及減值	(34,049)	(11,533)	(27,742)	(73,324)
	<u>61,839</u>	<u>16,100</u>	<u>–</u>	<u>77,939</u>
賬面值淨額	61,839	16,100	–	77,939

由於該等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為賬面值，因此並無其他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二零零八年：64,591,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209,517	209,51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6,296	74,329
	295,813	283,846

列入本公司流動資產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86,29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4,329,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EC Ethanol (Northeas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2,750,315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哈爾濱中國釀酒有限公司 Harbin China Distillery Co., Ltd. （「哈爾濱中國釀酒」） ^{(a)(c)}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230,000,441元	-	72.7	製造及銷售乙醇
BAPP Ethano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4,450,682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BAPP (Northwes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寧夏西部光彩新能源高新 技術有限公司 Ningxia West Bright New Resource Technology Co., Ltd. ^{(a)(b)}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大陸	人民幣 45,010,558元	-	100	已暫停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天沛國際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不活躍
生物動力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不活躍
普滙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不活躍

- (a) 僅供識別。
(b) 該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c) 該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並註冊為中外股權合資企業。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643	461
半製成品	9,661	-
製成品	2,274	-
	14,578	461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8,724)	-
	5,854	46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重大客戶則會延長至兩個月。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繼續維持嚴緊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並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已定期對過期款項進行審閱。鑑於上述事項，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多位不同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概無以上應收貿易賬款為已過期或減值。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為一個月以內。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流動：				
預付款項	1,281	1,461	218	19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635	1,274	63	63
可收回稅項	1,329	1,234	-	-
	<u>15,245</u>	<u>3,969</u>	<u>281</u>	<u>262</u>
非流動：				
預付款項	<u>1,442</u>	<u>1,487</u>	<u>-</u>	<u>-</u>

概無以上資產為逾期或已減值。上述結餘包括之金融資產乃與最近並無拖欠紀錄之應收款有關。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23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4,000港元）。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制條例及外匯條例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應付貿易款項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032	—
一至兩個月	1,583	—
二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354	—
	<u>2,969</u>	<u>—</u>

應付貿易款項均不計息並以30天為正常結算期。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89,650	96,920	—	—
應計費用	<u>9,912</u>	<u>2,320</u>	<u>3,419</u>	<u>964</u>
	<u>99,562</u>	<u>99,240</u>	<u>3,419</u>	<u>964</u>

*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款項到期時將能協商延遲還款期。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且平均期限為三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已抵押	6.37	二零一零年	34,072	-	-	-
銀行貸款—無抵押	5.31	二零一零年	18,626	7.47	二零零九年	18,627
其他貸款—無抵押	0-9.72	二零一零年	26,804	9.72	二零零九年	26,237
			<u>79,502</u>			<u>44,864</u>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u>79,502</u>	<u>44,864</u>

分析：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一年內到期	<u>79,502</u>	<u>44,864</u>
-------	---------------	---------------

附註：

- (a)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
- (b)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18,6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627,000港元)由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持有的2,680,793美元存款質押作為擔保。
- (c)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34,07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按下列方式抵押：
 - (i)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總賬面值約39,0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之廠房及機器作抵押(附註14)；
 - (ii) 持有本集團約11,3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之已抵押存款之第三方擔保；及
 - (iii) 哈爾濱中國釀酒之董事王明顏先生之個人擔保。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銀行貸款到期時將能協商續期。

本集團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505
年內扣除收入報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	(5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資產毛額	-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收購附屬公司 所產生之公平值調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460	24,103
年內計入收入報表之遞延稅項(附註10)	(543)	(8,64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毛額	14,917	15,460

本集團有中國大陸產生之累計稅項虧損68,78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146,000港元)，所產生之虧損可用作抵免未來五年公司日後之應課稅溢利。概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虧損乃來自於已虧損一段時間之附屬公司，其未來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遞延收入

下表呈列遞延收入之變動：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2,887	12,548
年內攤銷(附註5)	(460)	(454)
匯兌重新調整	(1)	793
	12,426	12,887

結餘為用於興建本集團若干生產廠房之政府補助，並已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非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收入。該遞延收入在有關收購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28. 股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二零零八年：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613,507,000股(二零零八年：573,007,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61,351	57,301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股本之變動如下：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帶7,007,000份購股權之認購權以認購價每股0.288港元獲行使(附註29)，導致發行7,007,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2,018,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帶4,500,000份購股權之認購權以認購價每股0.288港元獲行使(附註29)，導致發行4,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1,296,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股本(續)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以每股0.43港元向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發行36,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5,003,000港元。

經參考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年內的交易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66,000,000	56,600	359,437	416,037
已行使購股權(a)	<u>7,007,000</u>	<u>701</u>	<u>9,795</u>	<u>10,496</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573,007,000	57,301	369,232	426,533
已行使購股權(b)	4,500,000	450	5,641	6,091
發行股份(c)	36,000,000	3,600	11,880	15,480
股份發行開支	<u>-</u>	<u>-</u>	<u>(477)</u>	<u>(477)</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3,507,000</u>	<u>61,351</u>	<u>386,276</u>	<u>447,627</u>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已發行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9。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提供獎勵及報酬予對本集團營運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任何少數股東。計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除非另有取消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有效10年。

現時獲准根據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後相當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該期間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額外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

承授人總共支付1港元象徵式代價後，可於提呈日期起計21日內接受授出購股權的提呈。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於歸屬期後開始，結束日期不遲於提呈購股權日期或計劃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起計10年。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可低於以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購股權日期的聯交所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提呈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年內，下列計劃項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0.288	32,123	2.21	29,600
年內授出	0.19	600	0.288	39,130
年內行使	0.288	(4,500)	0.288	(7,007)
年內註銷	-	-	2.21	(29,6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286	28,223	0.288	32,123

年內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0.59港元(二零零八年：0.22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0,308	0.288	31-10-2008至30-10-2011
17,315	0.288	31-10-2009至30-10-2012
300	0.19	11-02-2009至10-02-2012
300	0.19	11-02-2010至10-02-2013
28,223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千股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2,558	0.288	31-10-2008至30-10-2011
19,565	0.288	31-10-2009至30-10-2012
32,123		

* 在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購股權的行使價須作出調整。

年內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為57,000港元(每股0.10港元)(二零零八年：5,393,000港元，每股0.14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購股權開支6,03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447,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授出股權結算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作出估計，經考慮購股權授出的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所用模式的數據資料：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月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股息收益(%)	-	-	-	-
預期波幅(%)	104.44	98.22	105.84	96.78
歷史波幅(%)	104.44	98.22	105.84	96.78
無風險利率(%)	0.922	1.209	1.221	1.804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3	4	3	4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0.19	0.19	0.288	0.288

購股權的預期年期根據過往三年的歷史數據計算，不一定是行使模式的指標。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可指示未來趨勢的指標的假設，亦不一定是實際結果。

授出購股權概無其他特質被納入公平值的計算。

年內行使4,500,000份購股權導致本公司發行4,500,000股普通股、新增股本45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5,641,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計劃項下未行使的購股權為28,223,000份。在本公司現有資本結構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28,223,000股額外普通股、額外股本2,822,000港元及股份溢價5,247,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報告期末後，按每股0.19港元和每股0.288港元之認購價行使1,520,000份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導致發行1,52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現金總代價(未扣除股份開支)為418,000港元。

於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計劃有26,703,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3.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其中變動之數額呈列於財務報表第27頁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內。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即已發行股份的面值，與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進行集團重組時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兩者的差額。

匯兌波動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以及這些海外業務的淨投資套期所產生的任何外匯差額的有效部分。本公司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5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匯兌儲備。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59,437	15,308	(138,548)	236,197
已行使購股權		9,795	(8,478)	–	1,317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	17,447	–	17,447
本年度虧損		–	–	(25,703)	(25,70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9,232	24,277	(164,251)	229,258
發行股份	28	11,880	–	–	11,880
股份發行開支	28	(477)	–	–	(477)
已行使購股權	28	5,641	(4,795)	–	846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29	–	6,035	–	6,035
本年度虧損		–	–	(14,289)	(14,28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276	25,517	(178,540)	233,253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到期的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續)

(b) 本公司(續)

購股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公平值，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有關以股份支付款項交易之會計政策內。有關款項將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股權屆滿或放棄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31.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物業。物業租賃協定為兩年租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支付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70	360	270	360
第二年	—	270	—	270
	<u>270</u>	<u>630</u>	<u>270</u>	<u>630</u>

32. 承擔

除上文附註31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惟未撥備：		
收購商標	2,272	—
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一項額外權益*	—	68,148
	<u>2,272</u>	<u>68,148</u>

*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終止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訂立有關擬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的買賣協議。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a) 除於財務報表中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一名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關連公司：		
已付一間關連公司租金*	<u>360</u>	<u>360</u>

* 租金開支按每月30,000港元收取。

(b) 關連人士尚未行使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	17	-	1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u>263</u>	<u>560</u>	<u>-</u>	<u>-</u>
	<u>263</u>	<u>577</u>	<u>-</u>	<u>17</u>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15	286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 款項*	<u>34,072</u>	<u>34,074</u>	<u>-</u>	<u>-</u>
	<u>34,687</u>	<u>34,360</u>	<u>-</u>	<u>-</u>

* 董事相信，本集團於款項到期時將能協商延遲還款期。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限定還款期。該等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20	4,200
離職後福利	10	16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3,801	11,133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總額	5,931	15,349

有關董事酬金之詳情，已載入財務報表附註8。

34. 金融工具分類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48	-	-	-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12,635	1,274	63	6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	86,296	74,329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	17	-	1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3	56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8	3,724	1,919	3,373
	23,254	5,575	88,278	77,7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按攤銷成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按攤銷成本之 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969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89,650	99,2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9,502	44,864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15	28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34,072	34,074
	206,808	178,464

35.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收／應付關連人士款項及現金及銀行結餘。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為籌集資金作本集團經營所需。本集團有諸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款項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乃於其業務中直接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有關風險之政策，並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主要有關定息短期借貸。因此，利率任何未來變動將不會將本集團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大陸，而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列值，惟若干銀行結餘以港元及美元列值除外。本集團並無對沖其外幣匯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續)

下表顯示在其他變數不變的情況下，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變動，人民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於報告期末對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及本集團權益的敏感性。

	人民幣匯率 增加／(減少) %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如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9,379
如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9,379)
二零零八年		
如港元兌人民幣貶值	5	7,799
如港元兌人民幣升值	(5)	(7,799)

* 不包括累計虧損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之第三方進行交易。按本集團採用之政策，所有客戶若想取得交易信貸期，須經過信用認證程序。此外，本集團不時監控應收款項結餘，因此，本集團需面對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同系附屬公司及直屬控股公司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對方之拖欠，所面臨之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信譽良好及可信之第三方進行貿易，因此並無牽涉按揭資產之需要。信貸風險之集中情況乃按對方之地區及行業分析。由於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由大量分散於不同階層及行業的客戶組成，本集團內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21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規劃工具監控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期及預測營運產生的現金流。

本集團之目標為運用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貸款平衡資金的持續性及靈活性。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基於已訂約但未貼現付款之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969	2,969	-	-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	89,650	89,650	99,240	99,24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9,502	79,502	44,864	44,864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15	615	286	28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34,072	34,072	34,074	34,074
	206,808	206,808	178,464	178,464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	-	-	964	964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發展的能力，且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爭取最大的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情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向股東派發股息、向股東派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並不受任何外來施加之資本規定所限。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更改其目標、政策或程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金融風險管理之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藉此監控資本的情況。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穩健的資本負債比率,削減資本成本。債務淨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期末,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9,502	44,864
應付貿易款項	2,969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650	99,240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15	28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34,072	34,074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308)	(3,724)
債務淨額	196,500	174,740
資本	184,861	215,663
資本及債務淨額	381,361	390,403
資本負債比率	52%	45%

36.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二日,本集團向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收購從事批發及零售酒類業務之Rightsouth Limited全部權益。收購事項之購買代價為37,000,000港元,乃透過以發行價每股0.471港元配發及發行78,556,263股本公司股份支付。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項下之業務合併,原因為於業務合併前後China Food and Beverage Group Limited及本公司均由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最終控制。
- (b)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103,000,000股每股0.1港元之新股份乃以每股股份0.40港元之價格發行予本公司之直屬控股公司。該等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429,000港元。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乃摘錄自己刊發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作適當重列／重新分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2,214	3,780	65,815	-	-
已終止業務	-	-	98,641	167,420	115,786
	2,214	3,780	164,456	167,420	115,786
除稅前虧損	(62,450)	(125,693)	(34,194)	(6,053)	(10,388)
所得稅抵免	543	8,138	127	-	-
本年度虧損	(61,907)	(117,555)	(34,067)	(6,053)	(10,388)
持續經營業務	(61,907)	(117,555)	(34,067)	(6,053)	(10,388)
已終止業務	-	-	(5,271)	(25,880)	(17,544)
	(61,907)	(117,555)	(39,338)	(31,933)	(27,932)
下列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3,134)	(104,916)	(34,757)	(25,986)	(27,303)
少數股東權益	(8,773)	(12,639)	(4,581)	(5,947)	(629)
	(61,907)	(117,555)	(39,338)	(31,933)	(27,932)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資產總值	474,447	476,770	437,093	142,094	144,578
負債總額	(244,063)	(206,811)	(85,254)	(127,275)	(115,429)
少數股東權益	(45,523)	(54,296)	(62,245)	(11,771)	(17,464)
	184,861	215,663	289,594	3,048	11,685